

中華民國滑冰協會

114 學年度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

媒體證 申請規範

114學年度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，將於9/27(六)、9/28(日)於臺北小巨蛋冰上樂園舉行，為維護現場觀賽秩序，比賽2日將進行拍攝管制，**採憑證入場拍攝**。為方便諸位媒體先進們能順利進行採訪作業，煩請先行提供資料，協助製作媒體證，謝謝。

媒體證申請須知及規定

- 一、申請截止時間：即日起至9月19日(五)中午12時截止
- 二、通知審核結果：9月24日(三)，僅通知審核通過者。
- 三、領證時間：9月27日(六)及28日(日)，媒體請帶名片至報到處領取媒體證(名片需和申請媒體證姓名一致)；家長請出示身分證件(需和申請人一致)。

四、申請規定：

- 1.各家媒體限額至多2位 (1文字+1攝影) 入場。
- 2.媒體須配戴媒體證始可入進場館範圍採訪及拍攝。
- 3.媒體證不可轉讓或租、借予第三者使用。

文字記者

- a.進入賽場後必須掛上媒體證以茲識別。
- b.不得進入比賽及場地人員工作範圍。

攝影記者

- a.須著本會攝影背心及配戴媒體證始可進場拍攝。
- b.攝影背心需申請，並於賽事結束當日歸還，遺失背心需賠償新臺幣1,000元整。
- c.場上攝影記者可之工作區域為2樓大會攝影區管制走廊。
- d.須於官方攝影及轉播單位後之不影響攝影器材及操作人員位置。

家長

- a.家長如需拍攝需事先申請媒體證方可拍攝。
- b.可拍攝區域為2樓觀眾席，並不可使用腳架。

- 4.不得進入比賽範圍及在比賽範圍進行直播與採訪。
- 5.協會保有選手肖像權，未經本會批准所有影像及賽事片段不能作其他商業或謀利用途。
- 6.持證者於進場後必須服從本會及場地工作人員所作出之任何指示。
- 7.如持證者違反以上守則，本會或會沒收其媒體證直至另行通知。
- 8.媒體/家長需無償提供採訪片段、照片及錄音檔供中華民國滑冰協會使用
- 9.每人僅限以一身份申請1張，限本人使用，不得重複申請。
- 10.如有任何爭議，本會保留最終決定權利。

五、申請方式：請填妥以下申請表格及附上名片檔或身份證明文件，E-mail 至：
tpefsstssskating@gmail.com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申請者需同意上述規範，且經申請核准，方可於現場進行攝影、錄影及採訪等相關行為；若申請者不同意上述規範，或未提出申請，則不得於現場進行攝影、錄影及採訪等相關行為。

中華民國滑冰協會

114 學年度全國花式滑冰錦標賽

申請表

申請單位/人 (家長或媒體名稱)		姓名/職務	_____ / _____ _____ / _____
聯絡電話		E-mail	
媒體型式	☐ 家 長：_____（請填貴子女姓名） ☐ 平面媒體：_____（露出日期 / 版面大小：_____ / _____） ☐ 電視媒體：_____（播出日期 / 時間長度：_____ / _____） ☐ 網路媒體：_____（播出日期 / 時間長度：_____ / _____） ☐ 廣 播：_____（播出日期 / 時間長度：_____ / _____） ☐ 其 它：_____（播出日期 / 時間長度 / 版面大小：_____ / _____ / _____）		
攝影背心	☐ 需要 *此欄位僅限媒體申請，如有需要請勾選。		
名片或身份 證明文件	請附上名片或身份證明文件電子檔		

單位/服務機構：_____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(本人同意遵守上述規範)

日 期：_____

核准單位：_____

核准日期用印處